



個案研討：公車關門肇事

以下為一則新聞報導，請就此事件加以評論：

近日有一名媽媽帶著 2 名女兒在台中市搭公車，不料在下車時，司機疑似沒注意到女童還沒完全下車，竟直接將車門關閉，導致女童被車門彈到公車車輪旁，所幸女童趕緊爬出來，才免於遭到輾斃，事後媽媽氣得上網控訴。

她表示，在 2 日晚間 8 點 30 左右，她帶著兩名女兒搭乘行駛在台灣大道上的雙節公車（又稱 BRT），從中港新城要前往台灣大道中華路口，由於她們當時位在後節的車廂，因此要下車時她數次的提醒司機稍等，因為她必須先將還坐在嬰兒車內的 4 個月大女嬰搬下車，隨後才能將 6 歲女童牽下車。不料，當她回過頭時，車門竟直接關上，「我大女兒隨即從車上摔下倒臥，掉落在車輪下！」廖女說到，她親眼目睹大女兒差點被車輪輾過，當下嚇得差點癱軟暈過去。

她表示，雖然事後公車業者有跟她聯繫，但卻說出「公車有兩節車廂，後面車廂可能看不到」等荒唐的言詞，讓她完全不能接受。而公車業者也在今天上午和該名駕駛員帶著禮盒到女童住家致歉，楊姓司機也坦承疏失表示，因為當時後車廂的監視器畫面有點故障，加上沒有聽到廖女反應的聲音，才會直接開走。業者則表示會負起全責，並加強駕駛員的教育訓練，對於女童的受傷以及造成她因此兩天沒去上學感到相當抱歉。（2021/03/04 東森新聞）

傳統觀點

- 真可怕。以後大人帶小孩搭車，一定要特別注意到小孩的安全。
- 當事人下車時已數次提醒司機稍等，為什麼還急著開車？司機的確有責任。
- 公車有兩節車廂，後面車廂的狀況可能會看不到。
- 後車廂的監視器既有故障，為什麼還能出車？

人性化設計觀點

本事故誰該負責？當然是公車業者。這種公車有兩節車廂，沒有解決後車廂看不到的問題前應該不允許上路營運。

如果說因為監視器有故障看不清，原本不應出車，既出車，司機就更應隨時確認狀況，所以，這樣的理由應是托詞，加強司機的教育訓練能解決嗎？也未見業者提出什麼改善的具體辦法！

以人性化設計的觀點，問題顯然非常清楚。業者至少要解決以下問題：

- 因為該型公車有二節，如何才能確保司機完全能夠掌握這二節車廂上下客的狀況，沒聽到或看不到不允許再發生。
- 為什麼乘客下車前已提醒司機稍等，而司機竟沒有聽到或聽到了沒有回應？以後要怎麼改善？
- 車況在何種狀況下不得出車？看來必需有明確的規範。
- 車門(尤其是後車門)是否要增設安全裝置，以免再有乘客被關上的門掃出去。
- 二節式公車行駛時除了此問題外還有什麼明顯不同於單節公車的地方(如轉彎時、靠站時)？要如何確保安全？
- 二節式公車司機是否需另設執照？教育訓練要強調哪些地方？
- 如乘客上下車時有特殊需求，可否在門旁增設按鈕延長開門時間(類似電梯的設計)。

同學們，關於本議題你還有什麼點子？請提出分享討論。